

#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期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授予日)

### 一、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总股本的比例
浦俭英	董事、总经理	50	2.05%	0.04%
罗功武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30	1.23%	0.02%
沈琳	董事会秘书	25	1.02%	0.02%
核心骨干(82人)		1116	45.70%	0.90%
<b>合计</b>		<b>1221.0</b>	<b>50.00%</b>	<b>0.98%</b>

注：1、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本激励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数量，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二、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总股本的比例
浦俭英	董事、总经理	50	2.05%	0.04%
罗功武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30	1.23%	0.02%
沈琳	董事会秘书	25	1.02%	0.02%
核心骨干(82人)		1116	45.70%	0.90%
<b>合计</b>		<b>1221.0</b>	<b>50.00%</b>	<b>0.98%</b>

注：1、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本激励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数

量，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8日